

破坏鸟类等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线索举报奖励 申请材料清单（试行）

1. 《破坏鸟类等野生动物资源违法线索举报申请表》；
2. 违法线索证据（照片、视频、录音、票据、聊天记录等）；
3. 有关部门查实立案查处的相关材料；
4. 身份证明材料（身份证/营业执照复印件）。

请将上述材料备齐后，邮寄至汕头市龙湖区金霞街道长平路101号汕头市自然资源局，收件人：野生动植物与自然保护地管理科收，联系电话 0754-88787907。